#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基金名称 |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 |
| 基金简称 | 银华多利宝货币 | |
| 基金主代码 | 000604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4年4月25日 | |
| 基金管理人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81,830,507.17份 |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银华多利宝货币A | 银华多利宝货币B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0604 | 000605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150,022,505.96份 | 231,808,001.21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 投资目标 | 在有效控制风险并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稳定的、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基于主要经济指标(包括:GDP增长率、国内外利率水平及市场预期、市场资金供求、通货膨胀水平、货币供应量等)分析背景下制定投资策略,力求在满足投资组合对安全性、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为投资人创造稳定的收益率。 | |
| 业绩比较基准 |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 |
| | 银华多利宝货币A | 银华多利宝货币B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杨文辉 | 王永民 |
| | 联系电话 | (010)58163000 | 010-66594896 |
| | 电子邮箱 | yhjj@yhfund.com.cn | fcid@bankofchina.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6783333,(010)85186558 | 95566 |
| 传真 | | (010)58163027 | (010)66594942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yhfund.com.cn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基金级别 | 银华多利宝货币A | 银华多利宝货币B |
|---|---|---|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5,476,122.51 | 18,787,666.06 |
| 本期利润 | 5,476,122.51 | 18,787,666.06 |
| 本期净值收益率 | 2.1211% | 2.2440%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50,022,505.96 | 231,808,001.21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000 | 1.0000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 |
| 累计净值收益率 | 4.9148% | 5.1699%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方式为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多利宝货币A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3553% | 0.0213% | 0.0288% | 0.0000% | 0.3265% | 0.0213% |
| 过去三个月 | 1.1213% | 0.0162% | 0.0873% | 0.0000% | 1.0340% | 0.0162% |
| 过去六个月 | 2.1211% | 0.0116% | 0.1737% | 0.0000% | 1.9474% | 0.0116% |
| 过去一年 | 4.2970% | 0.0093% | 0.3506% | 0.0000% | 3.9464% | 0.0093%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4.9148% | 0.0087% | 0.4151% | 0.0000% | 4.4997% | 0.0087% |

银华多利宝货币B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0.3752% | 0.0214% | 0.0288% | 0.0000% | 0.3464% | 0.0214% |
| 过去三个月 | 1.1819% | 0.0162% | 0.0873% | 0.0000% | 1.0946% | 0.0162% |
| 过去六个月 | 2.2440% | 0.0116% | 0.1737% | 0.0000% | 2.0703% | 0.0116% |
| 过去一年 | 4.5038% | 0.0093% | 0.3506% | 0.0000% | 4.1532% | 0.0093%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5.1699% | 0.0087% | 0.4151% | 0.0000% | 4.7548% | 0.0087%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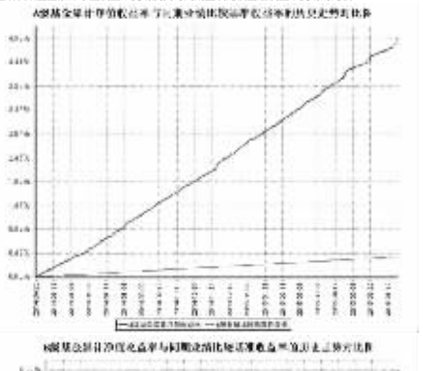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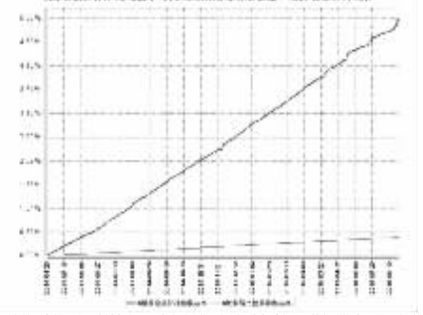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1%及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者50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哈默女士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15年5月25日 | - | 7年 | 学士学位,2007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交易员、债券交易员等职位,自2015年5月25日起兼任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朱哲先生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14年4月25日 | 2015年7月23日 | 5年 | 经济学学士。曾任职于中国银行,担任助理投资经理职务;并曾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员职务。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3年10月17日至2015年7月23日兼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6月23日至2015年7月23日兼任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9月5日至2015年7月23日兼任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11月14日至2015年7月23日兼任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李晓彬女士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 2015年4月22日 | - | 6年 | 学士学位;2008年至2015年4月任职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4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基金经理助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2015年7月24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自2015年7月23日起朱哲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投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宏观经济持续疲弱,政府促增长的意愿强烈,央行不断通过降准、降息等货币政策向市场释放流动性。虽然宽松的货币环境对经济的下滑起到了一定的支撑作用,但"宽货币"向实体经济的传导效果较差,投资不足,难以拉动内需,导致上半年稳增长政策迟迟未见效果。从货币市场的角度看,上半年市场资金面保持极度宽松的状态,虽然每月新股IPO也会短暂的对市场流动性有所扰动,丝毫没有影响短融收益率和协议存款利率较去年的较大幅度下行。

本基金合理安排现金流,顺利的应对了每月新股IPO以及二季度末等关键时点基金规模的波动,在每个月新股发行发行和半年末资金面紧张的时机配置了一些长久期短融与存款,在保证组合的流动性的同时提升组合的静态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12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737%;本基金B级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2.244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73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在经济下行的大环境下,未来中国的货币政策方向趋于长周期宽松。前三次降息之后的政策效应在下半年会显现,美国加息是大概率事件,导致国内外利差收窄,导致本流出压力偏大,货币政策操作难度加大。但央行宽货币的政策基调依旧不会转向,对于短期的资金面波动,会倾向于使用公开市场回购和SLF、MLF等方式进行调节,货币市场依然会维持比较宽松的状态。

随着央行加大宽松力度,短融的受益最为直接确定,长端品种则受制于经济逐步筑底前景,因此中短期品种的交易型机会仍然存在。

从组合配置角度上讲,宽货币条件下,较之存款、银行间回购,短期利率债,短融的信价比更高。目前短融收益率依然处在相对高位,与融资成本相比还有不小的套利空间,因此会受到货币基金的追捧,收益率具有进一步下行的空间。

本基金未来将继续根据组合的规模波动进行组合的调整,在充分预防可能出现的流动性压力前提下,密切关注货币类基金相关政策方面的变化,抓住关键投资机会进行资产配置,合理安排现金流,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整体静态收益水平。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为按日结转份额。本基金的各级基金份额均采用人民币1.00元的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将各级基金份额实现的基金净收益分配给该级基金份额持有人,并以红利再投资的方式于分配次日按单位面值1.00元转入持有人权益。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A级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5,476,122.51元,向B级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18,787,666.06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核对无误。(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
|---|---|---|
| 资产: | | |
| 银行存款 | 202,134,139.45 | 4,141,729,147.00 |
| 结算备付金 | 77,500.00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75,237,967.13 | 180,155,560.40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175,237,967.13 | 180,155,560.40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7,200,915.81 | 859,943,049.93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应收利息 | 3,441,236.70 | 8,335,820.64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4,554,784.17 | 707,113,806.1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462,646,543.26 | 5,897,277,384.1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
| 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79,299,481.05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应付赎回款 | 1,036,161.73 | 46,045.70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174,044.59 | 271,874.99 |
| 应付托管费 | 52,740.81 | 82,386.39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42,239.14 | 59,563.25 |
| 应付交易费用 | 19,246.66 | 10,949.27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13,338.68 | - |
| 应付利润 | 44,682.34 | 833,299.6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134,101.09 | 62,191.32 |
| 负债合计 | 80,816,036.09 | 1,366,310.57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381,830,507.17 | 5,895,911,073.58 |
| 未分配利润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81,830,507.17 | 5,895,911,073.5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62,646,543.26 | 5,897,277,384.15 |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0元,基金份额总额381,830,507.17份,其中银华多利宝货币A级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50,022,505.96份,银华多利宝货币B级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31,808,001.2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
|---|---|---|
| 一.收入 | 27,553,736.52 | 23,271,101.64 |
| 1.利息收入 | 25,154,391.51 | 23,149,624.44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15,829,801.36 | 21,838,046.38 |
| 债券利息收入 | 5,564,006.34 | 689,346.92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3,760,583.81 | 622,151.89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79.25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2,399,345.01 | 121,157.79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2,399,345.01 | 121,157.79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 319.41 |
| 减:二.费用 | 3,289,947.95 | 3,816,179.11 |
| 1. 管理人报酬 | 1,940,959.56 | 1,997,992.06 |
| 2. 托管费 | 588,169.58 | 605,452.17 |
| 3. 销售服务费 | 391,113.80 | 1,163,945.79 |
| 4. 交易费用 | - | - |
| 5. 利息支出 | 244,238.21 | 9,311.34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6. 其他费用 | 125,466.80 | 39,477.7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4,263,788.57 | 19,454,922.53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4,263,788.57 | 19,454,922.53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至 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5,895,911,073.58 | - | 5,895,911,073.5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24,263,788.57 | 24,263,788.57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514,080,566.41 | - | -5,514,080,566.41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3,465,991,263.98 | - | 3,465,991,263.98 |
| 2.基金赎回款 | -8,980,071,830.39 | - | -8,980,071,830.39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24,263,788.57 | -24,263,788.57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381,830,507.17 | - | 381,830,507.17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3,991,658,816.06 | - | 3,991,658,816.06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9,454,922.53 | 19,454,922.53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543,003,789.69 | - | -3,543,003,789.69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26,206,324.95 | - | 126,206,324.95 |
| 2.基金赎回款 | -3,669,210,114.64 | - | -3,669,210,114.64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19,454,922.53 | -19,454,922.53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448,655,026.37 | - | 448,655,026.37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王立新_____ _____杨清_____ _____龚飒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涉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3 税项

6.4.6.1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6.4.6.2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4 关联方关系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发生变化的情况。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5.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5.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5.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回购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回购成交金额 |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62,500,000.00 | 9.34% | 655,000,000.00 | 100.00% |

6.4.5.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5.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未发生应支付关联方佣金。

6.4.5.2 关联方报酬

6.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940,959.56 | 1,997,992.06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684,295.00 | 1,585,983.41 |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3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588,169.58 | 605,452.17 |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五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6.4.5.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 |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 | |
| | 银华多利宝货币A | 银华多利宝货币B | 合计 |
| 西南证券 | 64.35 | - | 64.35 |
| 第一创业 | 0.25 | - | 0.25 |
| 东北证券 | 113.03 | - | 113.03 |
| 中国银行 | 223,468.00 | 16,193.41 | 239,661.41 |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44,346.01 | 44,750.47 | 389,096.48 |
| 合计 | 567,991.64 | 60,943.88 | 628,935.52 |

|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 | |
| | 银华多利宝货币A | 银华多利宝货币B | 合计 |
|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19.87 | - | 419.87 |
| 中国银行 | 1,121,217.85 | 14,570.22 | 1,135,788.07 |
| 东北证券 | 17.64 | - | 17.64 |
| 合计 | 1,121,655.36 | 14,570.22 | 1,136,225.58 |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B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6.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
|---|---|---|---|---|---|---|
| | 债券交易金额 | | 基金逆回购 | | 基金正回购 | |
| | 基金买入 | 基金卖出 | 交易金额 | 利息收入 | 交易金额 | 利息支出 |
| 中国银行 | - | - | - | - | 46,500,000.00 | 4,076.71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市场交易。

6.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5.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份额。

6.4.5.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中国银行 | 4,134,139.45 | 94,536.35 | 12,786,957.98 | 260,571.43 |

6.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6 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79,299,481.05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回购到期日 | 期末估值单价 | 数量(张) | 期末估值总额 |
|---|---|---|---|---|---|
| 140223 | 14国开23 | 2015年7月1日 | 100.40 | 200,000 | 20,080,000.00 |
| 130317 | 13进出17 | 2015年7月1日 | 100.18 | 100,000 | 10,018,000.00 |
| 120414 | 12农发14 | 2015年7月1日 | 100.11 | 100,000 | 10,011,000.00 |
| 041556022 | 15电网CP002 | 2015年7月1日 | 100.04 | 200,000 | 20,008,000.00 |
| 071533004 | 15华融证券CP004 | 2015年7月1日 | 99.90 | 100,000 | 9,990,000.00 |
| 011574002 | 15陕煤化SCP002 | 2015年7月1日 | 100.77 | 100,000 | 10,077,000.00 |
| 合计 | | | | 800,000 | 80,184,000.00 |

6.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固定收益投资 | 175,237,967.13 | 37.88 |
| | 其中:债券 | 175,237,967.13 | 37.88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2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7,200,915.81 | 16.69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3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202,211,639.45 | 43.71 |
| 4 | 其他各项资产 | 7,996,020.87 | 1.73 |
| 5 | 合计 | 462,646,543.26 | 100.00 |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1 |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2.23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2 |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79,299,481.05 | 20.77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 序号 | 发生日期 | 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原因 | 调整期 |
|---|---|---|---|---|
| 1 | 2015年6月30日 | 20.77 | 大额赎回 | 一个工作日 |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 项目 | 天数 |
|---|---|
|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79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 94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 5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